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存在交易异常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牛朝军、杜娟娟、黄亚福、陈琪祥、熊军华、昆山青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楠 7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苏州龙雨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雨电子”）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安徽泰尔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尔集团”）和安徽欣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泰投资”）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9,000 万元（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将持有龙雨电子 100%的股权。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第五条规定，本公司股票在停牌前存在交易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